

证券代码：839290

证券简称：华坚照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俊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89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4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义乌市腾龙塑料制品厂继续提供银行贷款担保》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为义乌市腾龙塑料制品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嘉和支行银行借款继续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38 万元，担保期限一年。（具体日期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8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